公司代码：605566　　　　公司简称：福莱蒽特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4,859,232.9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21,749,883.28元。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为133,34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732,100股后，以132,607,900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13,260,79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占当年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9.5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5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5.98万股，回购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477,72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

综上，2025年度合计分红总额为38,738,517元（含税），占本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6.36%。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莱蒽特	60556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振炎	吕盛雪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电话	0571-22819003	0571-22819003
传真	0571-22819003	0571-22819003
电子信箱	wangzhenyan@flariant.com	lvshengxue@flariant.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分散染料，用于涤纶及其混纺织物的染色，核心竞争力的产品为高水洗牢度、高日晒牢度和环保型分散染料。

公司采用按需采购和备量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根据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提出的需求，结合现有库存、市场原料价格行情等，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子公司采购也统一由公司的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公司与部分重要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对于定制化及差异化产品，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销售团队及时将产品需求反馈至生产运营管理中心，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接到生产需求后组织生产。对于市场上用量较大的染料产品，公司主要采用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公司根据预计销售情况及生产线实际生产情况，在确保生产线生产效率及生产成本的前提下，进行适量备货，以保证能够及时为客户提供所需产品。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两者均为买断式销售。境内销售区域主要在浙江、江苏等印染企业较为集中的地区。境外销售区域主要在中国台湾地区、日本、韩国及东南亚国家等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分散染料年产能24,000吨，主导的产品为高水洗牢度和高日晒牢度的分散染料。目前，国产染料仍处在世界染料市场的中低端消费领域，染料包括牢度在内的多项指标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存在差距。公司凭借其优秀的研发能力，开发了产品质量稳定、色谱齐全、符合环保标准及具有高水洗、高日晒牢度等多个高牢度指标的分散染料，产品性能优异，在高端分散染料的细分市场中占据了主导地位。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484,457,351.08	2,554,417,790.93	-2.74	2,805,279,80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3,791,818.21	1,988,201,054.63	0.78	2,006,222,075.75
营业收入	775,330,842.53	965,007,123.96	-19.66	916,446,366.88
利润总额	42,186,818.54	9,305,592.56	353.35	26,524,01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59,232.94	22,018,401.91	103.74	28,773,7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957,926.43	13,678,323.31	243.30	26,250,65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06,814.24	174,180,840.56	-45.40	81,298,57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	1.10	增加1.15个百分点	1.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7	100.00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7	100.00	0.2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0,798,977.74	203,958,517.46	187,495,443.27	203,077,90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25,410.68	19,847,208.03	9,511,032.71	1,775,58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897,746.16	19,986,014.58	10,951,003.23	3,123,16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88,966.99	66,888,412.02	30,027,872.12	-46,598,436.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44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福莱蒽特控股有限公司		38,964,016	29.2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百春		17,735,577	13.3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52,005	10.31	0	无		其他
李春卫		3,667,201	2.75	0	无		境内自然人
方秀宝		3,250,602	2.4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晓婷	-170,000	2,496,800	1.8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2,280,000	2,280,000	1.71	0	无		其他
方东晖	-283,600	1,633,602	1.2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立忠		766,800	0.58	0	无		境内自然人
笪良宽	-200,000	716,800	0.5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福莱蒽特控股有限公司、李百春、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春卫、李立忠为一致行动人。方秀宝和方东晖为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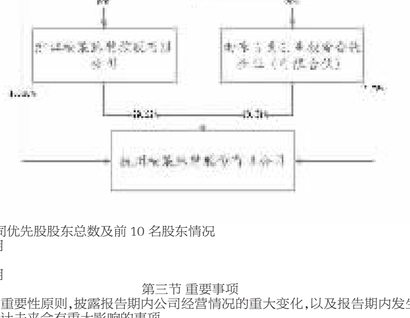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75亿元，同比下降19.66%。实现归母净利润0.45亿元，同比增长103.74%。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17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70,000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R2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R2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额度为7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R2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

（五）投资期限

本次投资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受托方情况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R2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R2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6,260,999.07	2,484,457,351.08
负债总额	555,348,573.89	489,516,94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8,022,157.50	2,003,791,81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141,705,251.13	95,106,814.24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根据现金流量特征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中"银行存款"及"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财务费用"及"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27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

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1、议案12、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李百春、李春卫、浙江福莱蒽特控股有限公司、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566	福莱蒽特	2026/5/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三）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6:30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参会股东（代表）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联系人：吕盛雪

电子邮箱：lvshengxue@flariant.com

联系电话：0571-22819003

传真：0571-22819003

（三）请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授权文件等（如适用），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5	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16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投资额度不超过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额度为7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3号），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9,830,686.7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9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15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7,388.14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405.07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2.99	2028年6月30日
	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	39.27	已结项
	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0.00	已终止
	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2.65	2027年12月31日
	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1、根据公司资金整体运营情况，公司秉承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开展、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降低财务成本。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2、本次投资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安全性高、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4、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

最近12个月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	50,000	1,075	0
2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82.63	0
3	普通大额存单	4,000	4,000	66.10	0
4	普通大额存单	17,000	17,000	365.5	0
5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1.50	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9.32	0
7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23.93	0
8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8,000	56.15	0
9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	0	0	30,000
10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0	0	5,000
11	普通大额存单	4,000	0	0	4,000
12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14.12	0
13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	3,000	0.07	12,000
14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0	3,000
15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0.05	0
16	普通大额存单	500	500	1.38	0
1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18	普通大额存单	500	500	1.38	0
19	普通大额存单	600	0	0	600
20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0	0	8,000
21	普通大额存单	500	0	0	500
22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2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合计				1,737.13	66,1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4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805.65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86,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6,1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9,9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6,260,999.07	2,484,457,351.08
负债总额	555,348,573.89	489,516,94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8,022,157.50	2,003,791,81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141,705,251.13	95,106,814.24

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根据现金流量特征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中"银行存款"及"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财务费用"及"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21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___） □其他：________	
交易品种	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1,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2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自筹资金	
交易期限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不超过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以投机和非法套利为目的，主要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以及银行违约等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鉴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跨境贸易等国际业务，并发生外币收支业务，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以业务经营为基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内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保证金和权利金及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只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的银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与前述银行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五）交易期限

上述预计投资金额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不超过12个月），在相关预计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以投机和非法套利为目的，主要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以及银行违约等风险。

1、汇率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3、银行控制风险：对于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利润、规避和防范汇率和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公司也将加强对汇率及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3、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以具体业务经营为依托，是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而采取的主动管理策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不以投机和非法套利为目的，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

（二）相关会计处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一一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24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3号），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9,830,686.7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9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公司于2025年6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杭州福莱蒽特科技有限公司	58,581.11	58,581.11
2	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	杭州福莱蒽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2,784.25	22,784.25
3	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	6,761.55	1,478.39
4	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公司	-	5,909.66
5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9,278.16	9,278.16
合计			97,405.07	98,031.57

注1：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将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项目总投资58,581.11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一期项目建设。

注2：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15,451.35万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和2025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2025-046）

注3：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终止，剩余募集资金余额5,909.66万元将投入新增募投项目"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投入资金总额21,612.38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止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进度
1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杭州福莱蒽特科技有限公司	58,581.11	58,581.11	1,751.29	2.99%
2	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	杭州福莱蒽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2,784.25	22,784.25	8,948.21	39.27%
3	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	6,761.55	1,478.39	1,478.39	100.00%
4	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公司	-	5,909.66	156.33	2.65%
5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9,278.16	9,278.16	9,278.16	100.00%
合计			97,405.07	98,031.57	21,612.38	-

三、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对"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8年6月30日
2	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2026年12月31日	2027年12月31日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1、"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延期原因

近年来，受染料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市场整体需求表现疲软，公司销售规模有所放缓。"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40,000吨分散染料的生产能力，在染料行业阶段性承压的背景下，公司现有产能已足够满足销售所需，公司基于投资效率及保护公司股东利益的考虑，拟延长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周期。

2、"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延期原因

"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系公司2025年6月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该项目需履行多项政府审批程序，整体周期较长，致使项目整体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缓。为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及募集资金合理、高效使用，公司拟延长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根据实际建设情况，基于谨慎性考虑，结合当前市场环境情况，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上述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延长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周期。

四、对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

（一）"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本项目是公司在染料行业结构逐渐优化、行业集中度提升、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及政策大力支持行业发展的背景下进行的战略布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扩大公司现有分散染料产品的生产规模，提升公司产品整体生产效率及品质，有利于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种类，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随着消费者环保意识的增强及环保政策的日渐趋严，高端的环保型染料产品的市场需求也在不断增加，环保型染料未来仍然具有广阔应用空间。此外，公司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管理经验及技术工艺，项目周边配套设施完善，有助于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3、重新论证结论

经公司重新论证，公司认为"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具备投资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二）"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本项目的实施，通过对现有A、B、C、D车间产线进行整体技改，并配置DCS控制系统和其他配套设施，提高公司高端分散染料滤饼产品的产能和产品质量，可以巩固公司在高端分散染料的细分市场中的优势地位，提高公司生产的环保水平，顺应国家对染料行业环保监管趋严的政策，能够提高公司生产安全性与生产效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公司多年的持续生产经营，培养了一支经验丰富、技术先进、人员稳定的生产管理团队，对分散染料中间体生产制造有着的深刻理解，能够为项目制定科学的、专业的实施方案。本项目在公司自有厂区进行技改，周边具备良好的配套设施。公司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为本项目实施后的产品推广提供了良好的市场保障。

3、重新论证结论

经公司重新论证，公司认为"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符合发展需要，具备投资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五、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

1、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2、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监督，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投项目质量、安全、进度和经济效益可控。

六、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用途和投向、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系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市场销售情况及总体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分"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8年6月30日，将"年产3000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300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13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06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2.21元，共计募集资金107,388.14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5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1,888.1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483.0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7,405.0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9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15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7,388.14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983.07
二、募集资金净额	97,405.0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9,260.09
本年度使用金额	2,352.29
永久补流金额	15,451.35
现金管理金额	66,922.59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4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9,050.8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469.1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钱塘新区支行（2024年4月8日已注销）、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杭州福莱蒽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蒽特科技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杭州福莱蒽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蒽特新材料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分别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1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本公司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	201000305883778	3,060,078.44	使用中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	201000287905337	1,006,734.74	使用中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	201000393252883	2,369,336.03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	571912593410718	1,362,493.80	使用中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71030122000929124	233,582.18	使用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钱塘新区支行	357180222959		已注销
福莱蒽特科技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	571913070410658	13,041,366.78	使用中
福莱蒽特新材料公司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	201000288162043	3,617,489.33	使用中
合计			24,691,081.3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对研发用房进行装修改造，并购置相应实验室仪器设备和其他配套设备，开展课题研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以及2025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15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86,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2025-5-21	2026-5-20	2025-4-2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及定存宝尚未到期金额为66,922.59万元，2025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和单位定存宝的情况如下：

（下转30版）